

株洲市芦淞区网格化管理  
服务中心2019年度  
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芦淞区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其他

##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网格化管理  
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 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的要求，拟订全区有关网格化管理服务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 制定完善网格化相关工作制度，指导全区各级各部门运用网格化管理方式开展工作。

(三) 负责对接、协调使用上级网格化相关管理平台，负责指导相关部门使用上级网格化相关系统。

(四) 指导镇（街道）网格机构开展业务工作。

(五) 负责牵头网格化工作队伍建设，组织开展网格员培

(六) 训、考核等相关工作。

(七) 组织开展网格信息的采集上报，网格事件的分类交办、协调处理、检查督办、考核考评工作。

(八) 依托市级平台系统和区本级采集的数据，做好对全区社会治理相关形势的动态监测和整体研判。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 **(一) 内设机构设置。**

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 11 人，实有人数 7 人。临聘人员 5 人。内设股室 3 个（含 0 个副科级单位），分别为：

#### **1、办公室**

主要承担综合协调、上传下达、会议组织、文稿草拟、机要保密、宣传报道、机关党群、信访接待、综治维稳、政工人事、干部教育、财务管理行政后勤等日常工作。

#### **2、综合业务股**

负责厘清相关部门事件处置职责，建立健全网格事件处置的长效机制；负责培训和指导网格化工作；负责组织召开网格联席会议；负责网格平台各类通知、文件等消息和任务的发布、接收；负责网格事件和“随手拍”事件的派单；负责跟踪督办网格平台的疑难逾期事件；负责研究完善信息采集内容，并依托系统平台和数据做好对社会治理相关形势的动态监测和整体研判。

### 3、考核考评股

负责建立科学完善的监督评价体系，研究制定对区直部门、镇（街道）、村（社区）的网格化考评办法；负责开展居民对网格化工作的满意度调查；负责定期通报网格化管理服务考核考评结果。

（二）决算单位构成。芦淞区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 2018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只有本单位本级。

## 第二部分

###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188.59 万元。（说明：本单位为 2019 年 6 月份新成立单位年初无预算，故无与以往年度对比数据）。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88.5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8.59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88.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8.23 万元，占 41.48%；项目支出 110.36 万元，占 58.5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88.59 万元。（说明：本单位为 2019 年 6 月份新成立单位年初无预算，故无与以往年度对比数据）。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8.59 万元。（说明：本单位为 2019 年 6 月份新成立单位年初无预算，故无与以往年度对比数据）。

##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88.5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88.59万元，占100%；基本支出78.23万元，占41.48%；项目支出110.36万元，占58.52%。

##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8.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61.79万元。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06.8万元。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网信事务(款)其他网信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0万元。

(说明：本单位为2019年6月份新成立单位年初无预算，故无与以往年度对比数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8.2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6.5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46.7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3.27万元、津贴补贴11.4万元、奖金3.2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3.6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04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0.6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04万元、住房公积金3.21万元；公用经费41.66万元，占

基本支出的53.25%，主要包括办公费1.97万元、印刷费0.55万元、差旅费2.54万元、维修（护）费0.18万元、劳务费28.67万元、委托业务费1.5万元、工会经费1.64万元、福利费1.8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13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31万元、办公设备购置0.36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是油费、维修(护)费支出，截止2019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 **九、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自2019年6月份成立，年初无预算。

###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1.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 **2.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1.79万元。

### **(二) 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0万元。

### **(三)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6.9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9.6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9.6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9.6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2019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0；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五）其他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财政局部门决算公开专栏中公开。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 第五部分

其他

#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株洲市芦淞区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单位性质为行政类事业单位；财务隶芦淞区，执行政府财务会计制度，本单位自 2019 年 6 月份成立，共有编制数 11 个，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实际在职在编人员 7 人。

单位主要工作职责：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的要求，拟订全区有关网格化管理服务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制定完善网格化相关工作制度，指导全区各级各部门运用网格化管理方式开展工作；负责对接、协调使用上级网格化相关管理平台，负责指导相关部门使用上级网格化相关系统；指导镇（街道）网格机构开展业务工作；负责牵头网格化队伍建设，组织开展网格员培训、考核等相关工作；组织开展网格信息的采集上报，网格事件的分类交办、协调处理、检查督办、考核考评工作；依托市级平台系统和区本级采集的数据，做好对全区社会治理相关形势的动态监测和整体研判，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预算单位支出及绩效情况

### （一）预决算及信息公开情况。

1.年初预算资金 0 万元。

2.单位年度总收入 1885906.74 元，其中：财政拨款 1885906.74 元，其他收入 0 元（占比 10%以上需列出具体项目和金额）。

3.单位年度总支出 1885906.74 元，其中：项目支出 1103555.7 元，基本支出 782351.04 元，人员支出 365798.66 元，公用经费支出

416552.38 元，比上年增减 0 %，三公经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  
公车购置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出国经费 0 万元。

#### 4. 单位基建维修支出 0 万元（需列出具体项目和金额）。

（本单位自 2019 年 6 月份成立，年初无预算，故无与以往年度对比数据）

### （二）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

（1）本单位资金使用贯彻落实施行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降低一般运行经费、加强项目支出管理等要求执行。

（2）根据我区城乡社区网格化实施方案，我区网格化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建立“全覆盖、精准化、零距离”的网格化服务管理新模式，实现社情民意无遗漏、为民服务无缝隙、社区管理无盲点，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一是工作实施步骤第一阶段在建宁、贺家土进行试点。2019 年 12 月 19 日，贺家土街道、建宁街道两个试点街道提前完成了基础信息采集任务。

2019 年 9 月 5 日发文株芦跑改办发〔2019〕3 号关于印发《株洲市芦淞区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2019 年 9 月 5 日发文株芦跑改办发〔2019〕4 号关于印发《株洲市芦淞区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试点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2019 年 9 月 5 日发文株芦跑改办发〔2019〕5 号关于印发《株洲市芦淞区网格员入户信息采集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

2019 年 10 月 18 日发文芦办发〔2019〕75 号关于印发《株洲市芦淞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人员配备及待遇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2019 年 11 月 18 日发文 株芦跑改办发〔2019〕10 号关于印发《株洲市芦淞区网格化事件处置过渡办法》的通知；

2019年11月26日发文 株芦跑改办发〔2019〕13号关于印发《株洲市芦淞区街道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考评方案（试行）》的通知。

2019年主要是推动两个试点街道的网格化工作。**一是精准采集信息。**社区网格员以楼栋、小区为单位，按照时间节点和任务要求，分片制定详细入户信息采集，现已经提前完成基础信息采集任务，采集信息辖区不漏房、房不漏户、户不漏人、人不漏项、项不出错，信息关联性和准确率达到90%以上。**二是加大事件处置力度。**事件处置严格执行分级、分类处置原则，解决网格员发现、群众反馈的各类问题，事件处置率达到80%以上。**三是整合网格力量。**结合城乡统筹·幸福芦淞系列行动，将社区党员、楼栋长、社区志愿者、物业管理人员、社会团体组织等社会力量纳入网格，全面充实网格力量，组织开展组团式服务，引导社会各类人员共同参与到网格化工作之中，实现多元化治理，提供多样化服务，提升居民自治能力。**四是全面梳理事项。**积极与街道、区直部门进行对接，根据网格化工作实际，拟定社区事项清单，并着重梳理好人社、民政、环保、安监等部门的社区事项办理流程，制定办理指南，推动网格化事项办理的规范化。

### （3）营造浓厚宣传氛围

制作宣传手册、居民告知书、宣传板报、动画宣传短片，并结合城乡统筹·幸福芦淞系列行动、平安创建活动等工作，开展专题宣传活动，向辖区企业、居民宣讲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目的、内容、意义，做到家喻户晓，让群众、企业参与进来，切身感受到改革成效。

### （4）深入加强工作督查指导

分阶段、分街道，安排专人分组到点指导网格化工作开展，指导解决推进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实行定期调度、定

期通报，建立完善的“提醒-警示-督办-效能监察”的督办制度，加强从发现到处置各环节工作痕迹的留存和工作责任制的落实，确保工作进度。

#### （5）强化保障，突出绩效。

严格按照财务规定规范支出，加强督察保障，各街道办事处要建立班子成员网格化管理工作社区联点制度，及时督促、指导社区网格化工作，解决相关问题，保障工作进度；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要把握总体工作进度，按街道、按社区、按部门每月通报问题处置情况，督促相关单位责任落实。

#### （6）严格督导，确保实效。

抓好统筹协调，督促指导各责任部门履行好主体责任，最大限度解决群众所需，最快速度解决隐患问题，切实增强群众幸福感、安全感、获得感。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力争打造一批具有芦淞特色的网格化服务管理经验做法。

### 三、资金管理及绩效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我单位坚持对项目实施情况和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监督检查，对存在的问题及时发现、纠正、整改，确保项目经费的安全、有效、合理使用，保证项目按照预算全面完成，提高了项目经费的使用效益，也提高了项目经费的管理水平。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2019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株洲市芦淞区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单位性质为行政类事业单位；财务隶芦淞区，执行政府财务会计制度，本单位自 2019 年 6 月份成立，共有编制数 11 个，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实际在职在编人员 7 人。

单位主要工作职责：单位主要工作职责：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的要求，拟订全区有关网格化管理服务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制定完善网格化相关工作制度，指导全区各级各部门运用网格化管理方式开展工作；负责对接、协调使用上级网格化相关管理平台，负责指导相关部门使用上级网格化相关系统；指导镇（街道）网格机构开展业务工作；负责牵头网格化队伍建设，组织开展网格员培训、考核等相关工作；组织开展网格信息的采集上报，网格事件的分类交办、协调处理、检查督办、考核考评工作；依托市级平台系统和区本级采集的数据，做好对全区社会治理相关形势的动态监测和整体研判，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 项目基本情况简介，包括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项目预算：为了保证网格化工作顺利开展，按照第 46 次常务会议纪要、第 89 次常务会议纪要文件精神，我单位狠抓重点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根据我单位的工作职能和职责、按照项目资金的使用内容和用途，本单位项目资金支出主要有 6

项: 1、网格员办公装备采购经费。2、网格化管理宣传经费。3、网格化管理试点工作经费。4、区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运转经费。5、全区信息采集本印制经费。6、各部门基础信息采集表单增项、系统数据统计分析。

##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1、网格员办公装备采购经费 32.95 万元, 用于试点街道网格员、街道网格中心及分管领导和区级网格中心坐席员、事件处置员配备公文包、工作证(照相)、民情日志记录本、手机话费等。

2、网格化管理宣传经费 14 万元。用于给试点街道区域内 13 个社区制作宣传册和《给居民的一封信》、宣传板报、楼栋公示牌以及媒体宣传、集中宣传等活动费用。

3、网格化管理试点工作经费 60 万元, 其中 40 万用于贺家土街道办事处、建宁街道办事处事件处置及困难群众帮扶等, 另外 20 万用于建宁便民服务中心改造工程。

4、区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运转经费 10 万元, 用于指导、督察、协调、培训区网格中心 5 名坐席员、事件处置员电脑采购等。

5、全区信息采集本印制经费 40 万元, 用于印制人口、从业人员、小区、楼栋、单位 6 类采集表。

6、各部门基础信息采集表单增项、系统数据统计分析 30 万元, 用于人社局、生态环境局等部门在基础信息采集表基础上增添该部门专属采集信息, 并在市级系统平台增添数据统计分析模块。

项目所有开支均按照规定执行, 资金的使用全部实行专账管理, 专

款专用,严格把关,整个项目的运行完全按照我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及财政的有关规定执行。单位内部不定期进行抽查,严格人员作风,不存在违规违法的问题。各个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都已按照计划完成,未逾期。

## (二) 项目资金(主要是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我单位专项工作均已完成当年计划,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所有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均按照我单位相关管理制度执行,建立了工作有计划、实施有方案、日常有监督的管理机制,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效能得到了提高、获得了社会公众的好评。

## (三)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我单位严格按照财务报账制度、招投标程序,分批完成各项工作。项目一,网格员办公装备采购,统一了人员配置,形成我区模式;项目二,网格化管理宣传,提高了群众对网格化工作的知晓率;项目三,网格化管理试点工作,其中20万用于建宁便民服务中心改造工程,成功打造了全区便民服务中心试点街道,作为我区重点工作呈现,多次市级领导前来督察,获得好评。项目四,区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运转,提高了人员素质,将群众的问题事件及时处理,把控力增强。项目五,全区信息采集本印制,使信息更加规范、完整、齐全。加强了社区人员对辖区内人员信息掌控更加熟悉、了解。项目六,各部门基础信息采集表单增项、系统数据统计分析,为全区后期更方便、更直观的分析各类数据。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 (一)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

收等情况。

定期开展监管工作,及时发现项目申报审批、项目实施管理、项目资金管理等环节中的薄弱环节,总结和推广好的经验和做法,进一步规范了项目管理、改进了财政支出管理。同时,通过对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衡量项目的投入、产出与绩效,分析、检验项目预期目标,资金使用等,为以后年度项目安排及资金管理提供重要依据。

(二)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

项目经费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和项目支出范围使用。单位制定了工作职责,保证项目的实施,落实专人负责具体工作、制定了详细的实施方案。定期进行工作考核,及时总结经验,发现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以便进一步改进。

#### 四、项目绩效情况

1、人员配置及工资待遇:区网格中心现招聘事件处置员 2 名,坐席员 3 名,各街道(镇)、社区(村)严格按照 2019 年 10 月 18 日发文芦办发〔2019〕75 号关于印发《株洲市芦淞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人员配备及待遇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执行。

2、2019 年 12 月 19 日,贺家土街道、建宁街道两个试点街道提前完成了基础信息采集任务。贺家土街道共采集 20079 户,46312 人;建宁街道共采集户 10303 户,人数 15304 人。

3、各街道(镇)、社区(村)不断为老百姓解决揪心事,烦心事,获得感、幸福感不断增强,群众满意度不断提高。

4、队伍管理、规范机关管理、严格资金管理、重视安全管理。

5、高效发挥服务管理作用。基础信息共享交换情况:进一步与

各部门以及开发公司对接，整合网格化信息资源，逐步形成大数据，全力推进平台综合应用。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